

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根据 2015 年 2 月 11 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 2 月 12 日的临时公告，考虑公司相关承诺的原因消除并期满，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起正式停牌推进增资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天安财险”）事宜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该重大事项的初步方案如下：公司将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换股方式参与天安财险 2015 年的增资。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6 月 16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公司正组织相关机构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组织开展相关工作。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该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事项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6 月 16 日